

获嘉县人民医院绩效管理咨询方案及配套系统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获采谈判采购-2024- 41



招 标 人：获嘉县人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嘉讯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七月



获嘉县人民医院绩效管理咨询方案及配套系统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获财谈判采购-2024-41

已审核.同意发布.



2024年7月29日

招 标 人 : 获 嘉 县 人 民 医 院

招标代理机构 : 河南嘉讯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 : 二 〇 二 四 年 七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第六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重要提示:

1、请各谈判供应商务必详细阅读本采购文件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投标失误。

2、本项目采用智能不见面开标系统，非招标方式政府采购项目中文件解密、谈判、询问（澄清）等环节均可实现远程线上操作，其中文件解密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完成，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增设了在线谈判、澄清功能，可进行在线谈判、澄清，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网上办事大厅 - 我是投标人 - 《谈判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3、谈判供应商如认为本采购文件含有标明特定的生产供应者、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个工作日前通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否则，将视为对本采购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谈判后向代理机构提出任何异议。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获嘉县人民医院绩效管理咨询方案及配套系统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获嘉县人民医院绩效管理咨询方案及配套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8月5日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获财谈判采购-2024-41
- 项目名称：获嘉县人民医院绩效管理咨询方案及配套系统采购项目
-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预算金额：700000.00元
最高限价：70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获财谈判采购-2024-41-1	获嘉县人民医院绩效管理咨询方案及配套系统采购项目	700000.00	700000.00	是	70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标的名称：获嘉县人民医院绩效管理咨询方案及配套系统采购项目
- 采购内容：获嘉县人民医院绩效管理咨询方案及配套系统采购（具体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 包段划分：一个包段
-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验收标准。

6. 合同履行期限：180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企业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企业资质条件：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能够为本项目提供良好的技术和服务；

(2)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财务运行状况，供应商需提供承诺函；

(3) 信用要求：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同具效益)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7月31日至2024年8月2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投标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采购文件(.xxzf格式)及资料。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8月5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8月5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获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地址：获嘉县振兴路与北干道交叉口东南角，获嘉县市民中心五楼）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采购文件后，投标供应商请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查看采购文件和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

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3特别提示：供应商应在文件获取及响应文件中如实准确的填写供应商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供应商须一直保持在线状态，有需要澄清的均在系统内完成，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 监督部门：获嘉县财政局

社会统一代码证:11410724005563689X

联系人：卢飞

联系电话：0373-630802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获嘉县人民医院

地址：获嘉县健康路29号

联系人：卫夏

联系电话：1326218166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嘉讯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乡市红旗区向阳新村238号49号楼

联系人：马强

电话：1771995837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强

电话：17719958378

河南嘉讯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7月30日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获嘉县人民医院绩效管理咨询方案及配套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获采谈判采购-2024- 41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3.	采购人	名称：获嘉县人民医院 地址：获嘉县健康路29号 联系人：卫夏 联系电话：13262181669
4.	社会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嘉讯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乡市红旗区向阳新村238号49号楼 联系人：马强 电话：17719958378
5.	采购预算及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为：70万元 最高投标限价为：70万元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作为无效标处理。
6.	供应商资格条件	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7.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谈判保证金	免收
9.	工期（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公告
10.	项目地点	获嘉县人民医院
11.	项目质量	达到国家相关验收标准
12.	付款办法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30%，方案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价的30%，执行新绩效发放一个月后支付合同价的35%，剩余5%签订合同一年后付清。

13.	采购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	1.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获取采购文件并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开标后由谈判小组独立负责，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14.	采购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1.若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两个工作日前通知代理公司，代理公司将予以答复。 2.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社会代理机构可以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 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响应 文件截止之日五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人应及时下载更正或补充文件，不足五日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 止时间。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 约束力。当采购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代理公司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15.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谈判开始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6.	响应文件数量及制作要求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x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2.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投标供应商必须使用企业CA密钥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4.不再需要递交电子版及纸质版响应文件。
17.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供应商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供应商的CA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CA印章。
18.	现场勘察	不组织
19.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60日历天
20.	结果公示期	1个工作日
21.	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媒体	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同一媒体发布。
22.	履约保证金质保金	免收

2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代理服务费：1万元，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4.	谈判小组组成	谈判小组成员构成：采购人代表1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2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5.	有关节能产品问题	1、如本项目中涉及“政府采购节能清单”中规定的属实行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报价供应商必须投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目录》内的产品，并填报《国家强制节能产品汇总表》（第六章附件），否则将不予推荐。其中，实行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至少包括空调机、双端荧光灯和自镇流荧光灯、电视机、电热水器、计算机、打印机、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以国家有关最新规定为准）。 2、“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 http://www.ndrc.gov.cn/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 http://www.cpc.com.cn/ ）公布。以上清单均以国家有关部门公布的有效期限内清单内容为准。
26.	有关进口产品问题	除谈判文件中特别约定可以投报进口产品外，其他货物均不得投报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收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否则，谈判小组将不予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7.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是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	有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内容	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
29.	验收要求	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采购人成立3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 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采购人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30.	注意 事项	1、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本次谈判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评标， 供应商需要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xxtf 格式）及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nxxtf 格式）； 3、竞争性谈判公告同为本次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4、供应商应保证 CA 数字证书在开标当日有效且能正常使用； 5、竞争性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轮）报价，将采用不见面在线方式进行。供应商远程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在评标过程中收到询标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回复专家质询及报价，如项目需要使用在线视频谈判、澄清，请务必安装好谷歌浏览器（Google Chrome）并配备摄像头以回复可能发起的在线视频谈判、澄清。 6、供应商应在谈判结束前保持在线，以便参与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轮）报价（30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轮）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网上办事大厅 - 我是投标人 - 《谈判、谈判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7、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公告形式向供应商发出，恕不单独告知。 8、多家响应人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机器码一致的所有响应文件均做无效文件处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报送相关管理部门。 9、根据国家有关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规定，本项目如涉及以下13类信息安全产品的，谈判供应商均应投报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扫描件），13类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安全路由器、智能卡COS、数据备份与恢复、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入侵检测系统、网络脆弱性扫描、安全审计、网站恢复等。本谈判文件可能会对以上部分信息安全产品要求谈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认证证书并作为评审内容之一，除此之外，谈判供应商应保证所投报上述范围内的信息安全产
-----	----------	--

		品均具有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扫描件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供采购人核查。谈判供应商违反本规定的，将视为无效谈判，如已成交的，将取消其成交供应商资格。与谈判有关的事务和本项目的更正公告敬请关注本中心网站发布的信息 (https://ggzy.xinxiang.gov.cn/)。
31.	1、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如采购文件前后出现不一致，以竞争性谈判公告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3、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附件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

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谈判活动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谈判活动的机构，即“河南嘉讯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公司）”。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统称“招标采购单位”。

2.2 “谈判供应商”系指通过报名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系指采购人向供应商发出的采购文件。

2.4 “响应文件”系指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维修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谈判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制造商或供应商。

3.2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关于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3 谈判供应商应书面保证遵守《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谈判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4. 竞争性谈判费用：无论竞争性谈判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及由本次竞争性谈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6. 采购文件的约束力

6.1 谈判供应商一旦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了其响应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6.2 本次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为招标采购单位，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采购单位解释为准。

6.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二 采购文件

7. 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服务、竞争性谈判程序和合同条款等。

7.1 采购文件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合同）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重复现象、排版错误等问题的，请立即与代理公司联系解决，否则视同对谈判文件的完整、齐全无异议。（本项目谈判公告也是谈判文件组成部分）按谈判文件要求和规定顺序编制谈判投标文件，并书面单独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7.2 供应商被视为（或有义务）充分熟悉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象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采购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供应商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规定及表格格式。谈判供应商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8.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若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个工作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8.2 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社会代理机构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应及时下载更正或补充文件，不足3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3 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谈判供应商有约束力。当谈判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9.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对疫情期间供货的防控做出单独承诺，否则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译文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供应商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未按上述规定提供中文文本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10.3 除在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0.4 本采购文件所表达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第一次报价等内容（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谈判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1.2 若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2 . 谈判报价

12.1 供应商报价编制依据：

12.1.1 答疑文件、标书补遗；

12.1.2 由供应商根据市场情况自主确定；

12.2 供应商预算编制要求：

12.2.1 报价应完整全面，涵盖全部项目内容，无重大缺项漏项。

12.2.2 如因供应商项目量计算错误及报价时缺项漏项（细小偏差）导致项目未达到设计标准，谈判供应商必须在不改变原最后报价的基础上，确保按项目内容及要求、答疑内容要求完成全部项目内容，使项目质量达到验收标准要求。

12.3 谈判报价：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供应商在预算价的基础上根据现有市场行情及企业自身的实力报出的项目承包价。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人工、材料、机械、措施、材料 检验试验、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文件规定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定的风险费用。

12.4 在合同期内任何人工工资、材料价格（风险范围以内）和政府收费的调整将不对该合同价款作调整。报价时供应商应综合考虑项目的风险、难易程度，报价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5 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中计价表中价格为第一次报价，在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每轮报价不得高于上轮报价，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即为签订合同价。

12.6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最终报价。供应商最终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价。

13. 谈判的货币：本次谈判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4. 谈判保证金：免收。

15.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

15.1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以第二章中规定的具体时间为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竞争性谈判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竞争性谈判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谈判，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竞争性谈判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6.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形式

16.1 响应文件应按本采购文件第六章有关要求编制；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签字或盖章要求：

- （1）所有要求供应商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供应商的 CA 印章。
-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 网上上传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17.2 响应性文件未按第17.1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将按无效标处理。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1 网上投标上传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未按要求加密和CA数字证书认证的子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采购人不予受理。

18.2 除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不予退还。

18.3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19.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9.1 在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最终响应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文件为准。

19.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应书面保证不得撤回响应性文件。

20. 响应文件的解密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大会，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0.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代表无需到开标现场。

20.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CA数字证书对本单位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远程解密，代理机构进行二次解密，解密所有电子响应文件。

20.4 因加密电子谈判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或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错误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五 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21. 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21.1 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主持开标大会，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1.2 供应商应当在谈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1.3 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在线参加开标和谈判过程以及最终（或二次）报价。供应商登录远程谈判项目在评标过程中受到远程报价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报价。供应商应在谈判结束前一直在线，以便及时参与谈判过程及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终（或二次）报价（30 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及进行最终（或二次）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1.4 如网上采购系统故障或出现异常情况导致解密失败的，供应商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21.5 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谈判将被拒绝。

21.6 谈判报价：谈判供应商的报价是谈判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人工、材料、机械、措施、材料检验试验、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文件规定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定的风险费用。报价时谈判供应商应综合考虑项目的风险、难易程度，报价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21.7 谈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第一次报价表中价格为第一次报价，在谈判过程中，谈判供应商每轮报价不得高于上轮报价，否则谈判小组有权取消该谈判供应商的谈判资格。谈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即为签订合同价。（注意：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谈判供应商在谈判结束前应一直保持在线（或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如实准确的填写并且保持畅通），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终（或二次）报价（30分钟内）；由于网络和电子化系统原因对采购活动造成的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成员构成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2 人共 3 人组成。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3. 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谈判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谈判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在谈判期间，谈判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委托人和技术人员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质询。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质询。

24.2 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谈判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4.3 供应商不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4.4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响应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 . 特别注意事项:

25.1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谈判小组可取消其谈判资格

- (1) 未按采购文件或谈判小组规定时间派授权委托人参加线上谈判的；
- (2)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材料的；
- (3) 相互串通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A、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机器码一致者
- (4) 谈判供应商响应文件页码未连续且未逐页加盖供应商的电子签章的；
- (5) 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的。

25.2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 (1) 合同履行期限或交货期不确切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2) 最后报价有选择性的；
- (3) 供应商最后报价表中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中存在缺（漏）项的；
- (4) 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
- (5) 被谈判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 (6) 不符合采购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对采购文件的响应在范围、质量、数量和工期、技术规格要求等方面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6.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6 .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26. 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采购文件第五章。

26 .3 谈判小组按采购文件第五章中公布的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进行评审，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7. 谈判过程保密

27.1 谈判是竞争性谈判的重要环节，谈判工作在谈判小组内独立进行。谈判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

27.2 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询问谈判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谈判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8. 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不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谈判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29.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9.1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 根据谈判文件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确定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有关媒体进行公告。

29.2 谈判结束后，采购人保留必要时对成交候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有资料真实性、合法性进行实地考察的权利。经查实，若供应商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建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做出列入不良记录、停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告发布3日内须提供全套设备及软件搭建演示环境，按照谈判文件要求逐一验证产品功能，如发现实物技术参数与其响应文件不符，视为虚假响应，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给予惩罚，所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30. 成交通知

30.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0.2 在公告中标结果发出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0.3 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 履约质保金：免收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供应商应按中标（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明确承诺3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于合同签订后2日内协助采购人完成合同备案。

32.2 中标（成交）通知书、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2.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应作出书面说明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2.4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减，但追加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

32.5 采购人不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成交供应商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责令限期改正、警告、处中标金额的5-10%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和其他直接人员给予处分，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32.6 成交供应商不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采购合同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处以成交金额的5-10%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公告，没有违法所得，建议工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直至追究刑事责任。供应商须对此项内容做出承诺，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2.7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合同法。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均应诚实守信全面履行，否则违约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33 .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提出询问。

34. 质疑程序及处理

34.1 若供应商认为其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过程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4.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 （一）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采购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

（六）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

（七）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提起质疑的日期。

34.3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34.4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4.5 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

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核对无误后返还。

34.6 质疑书提交方式。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可以拒收。

34.7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 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标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4.8 采购人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 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34.9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35. 供应商应书面保证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建议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诚信记录名单或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

- （1）供应商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谈判过程中未经谈判小组同意擅自中途退场；
- （3）供应商恶意串通使谈判失去竞争性的；
- （4）向社会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有意提供虚假材料的；
- （5）供应商响应文件出现妨碍公平竞争的行为的；
- （6）未在响应文件规定的期限内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

- (7)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在中标（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未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8) 违反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

七、免责条款

35. 由于网络和电子化系统原因对招标（采购）活动造成的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任何责任。供应商需单独做出承诺，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八、其他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条款为参考内容, 最终以双方签订生效合同为准)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供方(成交供应商全称): _____

需方(采购人全称): _____

供方持代理机构签发的成交通知书, 根据采购文件、供方的最后报价等文件[项目编号: _____], 按照《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 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 _____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 _____)。

服务名称、服务内容、及分项价格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单位	单价	数量	合计	免费质保期
总价(人民币)	小写: _____ 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或服务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同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 如确需拆封的, 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 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 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或服务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或服务后1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 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180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 1、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 2、解决问题时间:
- 3、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 4、其他服务承诺: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按需方要求在_____
（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或施工）。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供方在交付货物或服务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_____；培训时间：_____；

培训方式：_____；

八、验收要求。

1、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需方成立3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3、验收合格后10日内，需方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由质量检测机构负责验收的，还应出具合法的检测报告。

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2、付款方式：每三个月支付一次合同价款，分四次支付完毕。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或服务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__%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违约金。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设备款总额____%的违约金；需方如逾期付款的，按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支付违约金。

十一、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采购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二、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新乡市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质量检测或鉴定。

十三、项目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及供方响应文件、供方在谈判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供方的谈判或报价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六、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七、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需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两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获嘉县财政局备案。

3、 本合同一式__份，供需双方各持__份，向获嘉县财政局备案__份。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址：需方所在地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

分类	服务项目	服务详细要求
绩效管理咨询服务	总体要求	1、符合政策要求。充分体现新医改的精神，符合国家、省、市关于公立医院绩效管理，以及医院运行管理的各项政策；
		2、结合医院的发展战略进行绩效方案设计；
		3、具有本单位特色。立足医院绩效管理需求，建立合理、有效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制定符合医院实际情况的绩效考核方案，达到激励员工积极性、提升整体服务效能、提高成本控制水平、改善职能科室管理能力、促进医院健康快速发展的目的；
		4、绩效方案要严格建立在医院收支预算的基础上，控制绩效工资总量。绩效方案中要体现总量控制设计，确保“以收定支”、总量不超支；
		5、现行绩效诊断。在全面了解医院、科室、全体工作人员现有绩效管理、奖金核算与分配、运营管理方式基础上，熟悉经济管理、质量管理、组织管理、人员管理、绩效管理流程及相关制度，撰写医院绩效管理现状的调研报告，提出优化建议，形成医院绩效管理整体改革方案；
		6、岗位评价合理确定激励次序。进行科学合理的岗位评价，确保激励次序向临床一线倾斜、向业务骨干倾斜，体现各学科差异，防止出现激励“倒挂”现象；
		7、建立基于工作量的新型绩效分配方案，所有岗位的绩效工资不再与经济收入直接挂钩，使用业内较为先进的 RBRVS 及服务人次核算工作量；在成本口径、关键业绩指标体系设计上，充分利用医院原有的工作基础和工作成果；建立整体框架，对内依据基础工作完成情况和员工接受程度稳妥推进，对外依据医改要求、医保政策调整，建立相对应调整措施；
		8、区分医师、护理、技师等不同岗位，体现医护分开、医技分开、管理与后勤分开的原则，具有相应的措施防止产生医护矛盾，确保医护都能在科主任的领导下团结协作，共同发展。运用 RBRVS 与服务人次相结合的方法，提供符合医院发展战略的绩效方案；
		9、科室内部二次分配方案框架制定。为不同的科室，制定符合本科室特点的二次分配指定框架。要求方案能充分体现医务人员劳动价值，方案具有可操作性和公平性，能通过合理的二次分配体系，充分调动一线职工积极性；
		10、管理考核方案指定。综合运用平衡记分卡、目标管理、关键业绩指标、量表法等绩效管理工具，对包括医、护、技、药、行政、后勤在内的所有科室、所有岗位分别制定管理考核方案，体现优绩优酬。
	岗位评价，合理确定激励差距	进行岗位测评，根据测评结果，明确各岗位在绩效分配中所处的激励次序，合理确定分配差距。在确保绩效分配向临床一线倾斜，向业务骨干倾斜的前提下，避免因差距不符合职工的预期，而影响绩效方案的推广，打击职工的积极性。

	基于盈亏平衡的绩效大盘预算，严控绩效总额	通过科学的方法，预算医院的收入和各项支出。特别是收入预算，要结合科室的门诊人次，门诊和住院次均费用，病床使用率，平均住院日等指标，以科室为单位进行预算，一方面保证预算的准确率，另一方面避免一刀切，出现“鞭打快牛”的现象；
		通过计算盈亏平衡点，确定年度收支结合总量，再确定绩效总额。确保实现以收定支、收支平衡，严控绩效总额不超支。
	变动成本控制	在绩效方案设计时，体现引导开源节流，严控各项不必要的成本支出，坚决杜绝浪费；
		对科室成本控制进行核算和监管。主要是针对科室内部可以进行控制的变动成本和混合成本，设定控制指标，进行考核。特别是药品、耗材占比控制，还有水、电、办公用品控制。
	临床医生、护理、医技（医辅）的绩效方案制定	采用服务人次、RBRVS、DRG 权重分值相结合的核算体系，以 BSC（平衡积分卡）为主的考核模式相结合。
		（1）临床按照服务人次法进行核算（门诊、住院分开核算）；
		（2）医技科室及手术部分按照 RBRVS 项目核算；
		（3）药剂按照处方数量、发药笔数进行核算；
		（4）方案中要体现成本控制因素，引导职工节约成本，提高效率；
		（5）根据 DIP 分析的结果，结合工作量进行绩效核算，核算中加入 CMI 值，将 CMI 值应用于衡量科室技术难度以及风险系数的指标，利用时间和费用消耗指数、低风险组死亡率总权重 RW、入组率等指标对医疗服务效率、均衡发展、医疗服务能力等方面综合评价。
	行政后勤科室的绩效方案制定	引导行政后勤科室树立服务临床的理念，行政后勤绩效采用部门预算绩效工资与当月全院计划工作量完成情况相结合进行核算。全院计划工作量的完成情况好，行政后勤部门的绩效也就提高。
	管理考核方案制定	管理考核指标，要充分考虑三级公医院绩效考核相关的指标，以及三级医院评审的重点指标。
		针对临床和医技、行政、后勤科室，采用平衡计分卡从效益效率维度、财务维度、服务维度、内部管理维度制定考核指标。如：效益效率维度可以设置门诊人次、平均住院日、床位使用率、出院人数等关键指标；财务维度可以设置科室人均结余率、收入成本率、百元医疗收入耗材比、药占比等关键指标；服务维度可设置患者满意度、职工满意度指标；内部管理维度可设置病历质量检查评分、院感检查评分、处方合格率、抗菌药物使用评分等关键指标。
		对于医辅和行政后勤科室，建议采用 360 度考核法，由主管院领导、其它行政科室、服务对象（临床科室）从工作量、工作质量、工作态度、学习成长几个方面进行评分，完成考核。
	科室二次分配指导框架制定	采用院科两级分配。绩效办核算到科室绩效，科室内部再按照医院相关规定进行二次分配。
		在严格执行医院分配基本原则的前提下，由科室主任、护士长及科室核心小组成员讨论后，确定本科室的二次分配方案，在科室讨论通过后交医院经管办存档，经管办每月对科室二次分配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在科室二次分配过程中应当考虑专业技术职称、贡献度、工作量、工作效率、管理考核得分等因素。严禁平均分配。

		全院中层干部，绩效工资由医院统一发放，不再参与科室基础绩效分配。 提供各科室的内部管理考核模板，供科主任、护士长参考，建立、健全科内管理考核制度。
绩效管理系统	系统架构总体	(1) 采用 B/S 架构，真正多层结构，数据与应用分开，易于部署和管理； (2) 完全基于 INTERNET 的实现，支持多种网络接入，适应分布式办公的需求； (3) 客户端支持通用的各类浏览器，无须安装额外工具、零维护，降低总体成本； (4) 操作系统：winserver 2012 及以上，客户端为 WINDOWS XP 或以上； (5) 数据库平台：采用 MySQL 或 PostgreSQL 等成熟、免费的数据库系统； (6) 具有全面的信息安全、数据安全设计。
		系统运行的基础数据配置，包括：科室、人员、岗位、权限等信息的维护。 (1) 绩效科室、岗位、人员管理。从绩效工资核算角度设置独立的核算单元，支持多科室或病区的合并考核；增加修改绩效科室，设置科室分类、排序等信息；从绩效工资核算角度设置绩效岗位，维护信息包括：绩效岗位名称、岗位级别等；维护医院所有员工信息，包括人员基本信息、在职信息、教育程度等信息；调科调岗，每个月绩效核算前，将发生变动的人员信息进行调整；
	软件系统基础基础运营管理功能	(2) 科室对应关系维护。HIS 系统新增或调整科室后，维护 HIS 科室与绩效科室的对应关系； (3) 人员对应关系维护。HIS 系统人员新增或调整后，维护绩效人员与 HIS 人员的对应关系； (4) 人员账号管理。维护人员的系统登录账号信息，功能包括创建账号、修改登录密码、删除账号等； (5) 操作权限设置。可为每个绩效岗位配置功能菜单权限，并可以自定义每个菜单的名称； (6) 科室参数维护。根据绩效方案，配置科室的奖励标准或其他参数。
		集中管理和配置绩效核算过程中使用到的工作量项目及数据录入、审核。 (1) 绩效核算项目管理。根据绩效方案的实际需求，配置工作量项目，包括个人门诊工作量、科室住院工作量、医技项目工作量等，并设置和维护数据来源方式、数据的维护人； (2) 绩效项目关系维护。维护实际收费项目及绩效核算项目的对应关系； (3) 科室数据采集。自动采集医院信息系统数据，并进行后台的加工清洗，获取科室工作量数据。若方案处理数据的规则修改，可通过软件后台进行配置，实现新的数据加工处理，无需升级程序。也可以通过 excel 方式实现不能采集的数据进行批量导入；
	工作量数据管理	

		(4) 个人数据采集。通过系统对接，自动采集医院信息系统数据，并进行后台的加工清洗，获取个人工作量数据。通过 excel 实现不能采集的数据批量导入；
		(5) 医技项目数据采集。通过系统对接，自动采集医院信息系统数据，并进行后台的加工清洗，获取医技项目工作量数据；
		(6) 手工录入及审核。对于无法通过系统对接，需手工录入的数据，提供录入和审核功能；
		(7) 全院工作量数据检查。在全院维度对比本月和上个月的工作量数据差异，若差异较大则进行提醒核查是否有问题；
		(8) 科室工作量数据检查。在全院维度对比本月和上个月的工作量数据差异的基础上进一步核对每个科室的差异，确定哪个科室的哪个核算项目有差异；
		(9) 全院项目值为空检查。在全院维度检查本月是否有核算项目的数据为空，并进行提醒检查是否有问题。
	RBRVS 点值管理	(1) 工作量数据采集。从 HIS 系统的住院明细表和门诊明细表提取工作量数据，且系统支持从其他相关系统（护理系统、LIS 系统、PACS 系统等）提取工作量明细数据；
		(2) 未配置点值项目提醒。对于新增加的收费项目且未配置点值的要进行提醒配置点值；
		(3) RBRVS 项目设置。可以查询所有配置的项目点值，对于新增加的项目也可以进行点值的配置；
		(4) 科室 RBRVS 点值计算。可以按要求计算所有业务科室的工作量点值，为绩效工资核算提供点值数据。
	绩效工资管理	对绩效工资核算过程进行流程化、可视化管理，支持管理咨询专家提出所有的核算方法和核算流程。
		(1) 支持根据医、护、技、管、后勤等不同的科室，制定不同的工资分配方案。具有核算方法与数据可视化能力，可以向具有查询权限的管理人员清晰的展示绩效工资的核算过程中的计算公式、计算数据细节。支撑管理咨询提出的各种核算方法；
		(2) 支持将绩效工资核算的 excel 方案按软件格式要求直接导入到绩效系统，软件呈现方式与 excel 展示完全一致，并可以在软件上编辑 excel 公式；
		(3) 核算流程管理。流程可以根据医院的实际需要进行调整。具有流程可视化功能，可随时查看当前流程进度及处理环节。也可以指定返回某个流程节点，进行重新核算；
		(4) 核算模板管理。可以将核算的方案以 excel 模板方式上传到系统，并设置提取数据的逻辑；
		(5) 核算模板维护。为核算人员分配核算模板的使用权限；
		(6) 核算绩效工资。将系统的人员信息、管理考核结果、成本收入工作量、考勤等数据自动提取到核算方案中并绩效工资的计算；
		(7) 院长确认。查询并导出院长确认表，打印后由院长进行签字确认。

	科室二次分配	(1) 科室绩效明细查询。各科室可在线查询科室本月及历史发放的绩效条数据；
		(2) 二次分配参考数据查询。各科室可在线查询二次分配需要用到的参考数据；
		(3) 二次分配结果提交。支持科主任（护士长）在系统中填写二次分配结果并提交；
		(4) 二次分配结果审核。绩效办收到科室的二次分配结果后在系统中进行审核确认。并可导出绩效明细给财务科作为转账原始数据。
	统计报表与决策分析	针对医院的成本、收入、工作量、管理考核、绩效工资，可以进行汇总、同比、环比、排名、占比等分析，生成数据图表。
		(1) 绩效工资分析。可查询各科室历史绩效工资并进行对比分析，支持导出打印；
		(2) 核算科室实际人均。科室提交二次分配结果后可查询科室的实际分配人均绩效，支持导出打印；
		(3) 全院业务收入趋势。可以图形化方式查询全院的业务收入走势，支持导出打印；
		(4) 全院业务收入对比分析。可以图形化方式展示近几年全院业务收入的同比分析，支持导出打印；
		(5) 各科室分类收入对比分析。可以展示科室近几个月各分类收入，分析科室绩效变化情况的原因，支持导出打印。
	自定义报表	自定义报表查询：用户可自定义医院级、科室级报表，每个月可按固定的格式形成上报的报表。
		自定义报表设置：设置自定义报表的行和列。灵活的报表工具，支持各类报表的自定义，用户可根据需求画出样表，系统提供了丰富的函数与公式，能灵活制定取数规则，系统会据此进行报表的生成、汇总等，能够实时、快速、准确地生成各种内外部管理分析报表。
	考勤管理	出勤情况作为绩效分配的重要参数，在绩效方案中有多处会使用到，所以需要严格考勤管理。
		(1) 本科室考勤录入。需要支持由科室主任每月录入本科室员工的考勤情况，对往期考勤表可查询；
		(2) 全院科室考勤录入。也需要支持由绩效办或人事科等指定科室录入全院所有科室的考勤情况，对往期考勤表可查询；
		(3) 每月应出勤天数设置。由于法定节假日的不确定性，支持按年设置每个月的实际应出勤天数；
		(4) 考勤审核。提交了考勤表之后，绩效办的工作人员会根据科室提供考勤表和职能科室提供的考勤记录，进行审核，确定最终的出勤人数；
		(5) 考勤查询。查询各个周期、各个科室，已审核的考勤表。
	奖罚管理	奖罚录入。录入奖罚记录，支持手工导入，也支持 excel 导入。
		本科室奖罚记录查询。查询本科室的奖罚记录。
		全院奖罚记录查询。查询全院的奖罚记录。

	成本收入数据预处理	管理考核和绩效工资核算过程中，对于科室的成本、收入都有相应的处理逻辑和要求。需要提供预处理功能，按核算要求对成本、收入、工作量数据进行预处理。
		（1）收入数据归集与分摊。从 HIS 系统采集收费明细，或者手工提交的单项收入，归集到各个核算科室的当月核算收入。归集过程中，根据核算方案的需求，可能会不计算药费、材料费、血费等收入项目。对于某些多个科室协同完成的项目，比如体检收入，收入会要求按比例进行分摊或者双重计费。支持定时任务触发和手工立即触发；
		（2）成本数据归集与分摊。从 HIS 系统采集的成本明细，或者手工提交的单项成本明细，需要归集到各个核算科室的当月核算成本中。归集过程中，根据核算方案的需求，对于多科室共同承担的成本，比如水电费，需要按照定的规则（比如病人数量）进行分摊。对于一些扶持科室，可能会不计算某些成本，或者少计某些成本，比如核磁设备的折旧或者水电费等。支持定时任务触发和手工立即触发；
	岗位价值评价管理	（3）工作量数据预处理。科室或者个人的工作量数据，需要从 HIS 的收费明细中采集。还有一些特殊的工作量，比如会诊例数，120 出车次数等，在信息系统中可能会没有，需要手工录入。按照绩效方案的需求，需要提前对这些数据进行汇总预处理，比如把检验项目，汇总成免疫、生化、微生物、临检、体液等大类，并累计数量。支持定时任务触发和手工立即触发。
		通过软件对全院职工进行岗位价值评价，确定每个岗位的岗位系数、中层系数、职称系数、工龄系数等。
		（1）评测项目及模板。根据每个项目需要可以设置不同的测评模板，可以编辑和预览上传的模板。开启测评后，医院所有职工可以通过二维码或链接方式填写测评表，关闭测评后则无法填写；
		（2）手机端填写测评表。医院所有职工可以通过微信或其他浏览器扫码二维码填写测评表，测评表采用匿名制调研，但需要填写真实科室和岗位，以便用于数据分析；
		（3）科室提交人数统计。用于展示每个科室每个测评表的提交人数；
		（4）部门系数测评统计。用于展示部门系数的测评结果，并可以导出所有填写的测评信息，进行进一步的统计分析；
		（5）中层系数测评统计。用于展示中层系数的测评结果，并可以导出所有填写的测评信息，进行进一步的统计分析；
		（6）职称系数测评统计。用于展示职称系数的测评结果，并可以导出所有填写的测评信息，进行进一步的统计分析；
	与其它信息系统对接	（7）工龄系数测评统计。用于展示工龄系数的测评结果，并可以导出所有填写的测评信息，进行进一步的统计分析。
		与 HIS 系统、病案等系统进行对接，实现收入数据、部分成本数据、工作量数据自动采集。对接方式，与 HIS 厂商协商确定。
项目团队配置要求	项目需至少配备 5 名工程师，包括项目总监 1 名、咨询专家 1 名、软件工程师 1 名、软件实施工程师 1 名、数据分析师 1 名。项目期间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撤减人员，成交供应商若未经允许撤减人员，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演示要求	甲方有权力要求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告发布 3 日内向甲方进行产品演示，并按照谈判文件要求逐一验证产品功能，如发现技术参数与其响应文件不符，视为虚假响应，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给予惩罚，所有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取消中标资格。
培训要求	提供完善的培训方案，方案合理、实施可行、有针对性。
定制化开发需求支撑要求	除采购要求的内容外，成交供应商对甲方提出的个性化需求应快速支撑，并对系统进行定制化开发升级，且不再额外收取费用。

第五章 评审程序、方法及标准

一、评审程序：

1、谈判小组对采购文件进行确认。

2、谈判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谈判工作流程和谈判要点。

3、资格审查。谈判开始后，谈判小组依据采购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 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谈判的资格。

4、符合性审查。谈判小组依据采购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技术评审。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在质量、数量和工期、技术规格要求、服务等方面是否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进行评审。

6、在资格、符合性审查、技术评审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谈判，谈判不上组当场告知供应商；

（1）响应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

（2）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的要求签章的；

（3）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采购文件要求的；

（4）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5）不满足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0项规定的或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7、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谈判的具体内容。

8、围绕谈判要点，谈判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逐家谈判一次为一个轮次，谈判轮次由谈判小组视情况决定。各供应商谈判顺序按签到顺序或抽签顺序进行谈判。

9、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该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供应商应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0、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同退出谈判。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经谈判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谈判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二、评审方法及标准：

1、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最低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谈判小组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将最终报价按由低到高的顺序进行排列，并依此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谈判供应商。如出现最低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组织报价相同的供应商抽签决定排序。

【注：1、最终报价不得超出采购人预算价；2、最终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供应商需做出合理的书面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2、资格审查：谈判结束后，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由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的 资格证明等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副本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 ”内容要求
2	财务状况承诺函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 ”内容要求
3	信用要求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 ”内容要求
4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 ”内容要求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 ”内容要求
6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 ”内容要求

注：以上内容在响应性文件中附扫描件或截图。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程序。

3、符合性审查。谈判小组依据采购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竞争性谈判声明函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 ”内容要求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 ”内容要求
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 ”内容要求
4	采购项目承诺书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 ”内容要求
5	第一次报价表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 ”内容要求

6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内容要求
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内容要求
8	响应文件内容与格式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内容要求

备注：以上涉及到资格及完整性要求的各项证件或证明资料均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附原件扫描件，内容必须清晰可辨，若电子投标文件中附复印件扫描件或内容不能够清晰可辨的，谈判小组将会对此类电子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对通过资格及完整性检查的电子响应文件才能进行最终报价。

4、如谈判小组在某一项认定上出现意见分歧，由谈判小组进行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决定原则确定，并作记录；

5、如谈判小组一致认为供应商最低报价或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谈判小组有权通知供应商进行解释。如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作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谈判小组取得一致意见后，对该供应商将不予推荐成交候选人；

6、谈判小组如一致认为所有供应商报价均无法接受（或高于市场平均价）的、或一致认为存在妨碍公平竞争的行为而可能影响评审结果公正性的，可宣布项目废标或暂停谈判活动并向监督部门报告。

第六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注：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内容自行编制目录及页码。

谈判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须知：

- 1、谈判供应商应按照要求格式、内容、顺序编制响应文件。
- 2、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3、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不再退还。
- 4、谈判供应商签章时应符合以下规定，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凡以谈判供应商名义进行的签章，必须是谈判供应商的单位公章，除有特别规定外，不得采用“投标专用章”、“合同专用章”等印章。

第一部分 资格标文件

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_____（采购人名称）：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企业证件

要求：响应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扫描件。

三、财务状况承诺函

要求：响应文件提供企业财务状况承诺函，内容自拟，并加盖企业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四、信用要求

要求：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同具效益)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五、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要求：

1. 如提供完税或缴税凭证的，应至少提供开标时间前最近六个月其中任意一个月的完税或缴税凭证扫描件；
2. 无完税凭证的，须提供开标时间前最近六个月其中任意一个月的由税务机关出具的针对本年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六、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要求：

应至少提供开标时间前最近六个月其中任意一个月的单位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扫描件。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项目、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项目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年__月__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第二部分 商务标文件

一、竞争性谈判声明函

致 _____（采购人名称）：

你们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采购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竞争性谈判：

1.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77条的规定。

2.我们接受采购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我们同意按照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竞争性谈判截止时间起计算的__天，在此期间，本采购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成交，本采购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我们同意提供 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的有关本次竞争性谈判的所有资料， 并声明所提交的资料是准确和真实的。

5.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竞争性谈判最低的报价，并有权拒绝所有的响应文件和报价。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谈判的费用。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

委托单位：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 箱：_____

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手机）：_____

兹委托授权委托人_____代表我/我单位参加获嘉县人民医院组织的_____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授权委托人有权在该谈判活动中，以我单位名义签署谈判函和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与代理公司、谈判小组进行澄清、解释、谈判，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授权委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复印正、反两面）

2、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复印正、反两面）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特别提示：

1、如供应商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活动的，也须按上述要求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授权委托人必须为委托单位的在职人员，供应商不得委托其他单位的人员作为授权委托人。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采购项目承诺书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本次新乡市政府采购项目响应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投标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2、我方将严格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约定的交货（完工）期保质、保量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所供产品均为原厂生产的合格产品、符合谈判文件各项技术参数要求的规定，绝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如需要我方可以提供相关出厂合格证明或测试报告；

3、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如期供货，我方愿按合同条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供产品与报价文件中所承诺的产品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交货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5、我方提供的产品如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6、如谈判小组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在公示期内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组织及时供货、资金不到位、帐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或成交供应商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记入不良诚信记录、网上曝光、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的处理；

7、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谈判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该谈判文件中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谈判小组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8、保证不将我方的有关资格、资质证书转借他人投标，不与他人进行串标、围标，不将本项目进行转包或分包。

9、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经济犯罪和走私犯罪记录；

供应商（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第一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	
质量要求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 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费用。

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项目/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由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八、已标价项目清单

第三部分 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第四部分 其他部分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